

双创教育视角下“四位一体”产学研协同育人机制构建研究

唐吉华 刘芳 林辉 郭秀珍 王月
(山东协和学院 山东济南 250109)

摘要: 高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已经成为“十四五”时期高等教育发展的热点和重点,构建产学研用协同育人机制,完善各种保障机制、构建产学研共同体、形成“产学研用”一体化的育人培养模式,使学生能够充分的结合理论与实践,进而促进创新创业教育的发展。

关键词: 产学研用 ;协同育人;创新创业

从“从业就业”到“创新创业”是“十四五”时期新时代大学生就业的趋势之一。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指出:“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1]。虽然不是所有的大学生都适合创业,但是学生创新能力的培养更有利于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增强社会竞争力。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提出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建立以创新创业为导向的新型人才培养模式,健全校校、校企、校地、校所协同的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机制,培养适合社会发展、产业需求的专业型、创新型人才^[2]。近年来,产学研用协同育人是高校基于政府政策,结合行业、企业需求,构建创新办学的主要育人机制,旨在打破传统以高校学术教育为主体的人才培养模式,在生产(产)教学(学)研究(研)应用(用)协同育人过程中,充分利用高校与企业人才培养方面的各自优势,培养学生的创新创业意识及能力。目前我国产学研用协同育人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3]然而,必须指出的是经过若干年的持续发展后校企产学研用协同培养模式仍然存在较多的问题和缺陷影响校企产学研用协同培养人才的进程。

1. 存在问题

1.1 理念认识不足,缺乏保障机制

受惯性思维的制约部分高校认识比较片面,认为只有高校是教育主体,单边结构人才培养体系仍占主导地位。产学研用四方面的发展出现脱节,高校、企业等双边结构各自为政,相应的协调和保障机制尚不完善,国家对企业参与人才培养工作没有较好的政策支持,资金投入风险控制也有待加强,企业参与高校人才培养的积极性不高。

创新创业教育理念滞后,大多数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单纯以获奖为目的,而忽略了实效性,导致创新创业教育与企业实际需求脱节,最终产出人才的综合能力与行业的实际需求契合程度不高^[4],导致多数用人单位认为应届毕业生的实际能力与实际需求存在明显差距,进入单位后需要再培训,目前医科类毕业生毕业后的规培时间为三年,即使是企业用人单位也需要对新人进行至少六个月的相关技能水平的再教育,这大大增加了人

才教育成本的支出。

1.2 缺乏完善的协同育人体系

创新创业教育背景下产教研用融合的政策较多停留在指导层面,部分高校也只是根据政府的政策鼓励学生创新创业,虽然很多高校也与企业建立了合作基地,但没有建立起长期有效的反馈合作机制,甚至往往流于形式仅停留在协议层面及宣传层面。相互之间缺乏深入沟通,企业很少真正参与人才培养。高校的创新创业课程也仅限于纯理论教学中,学生往往因“纸上谈兵”缺乏学习兴趣,因此协同育人缺乏完善的育人体系,未能实现“共赢”局面。

1.3 协同育人主体间合作缺乏持久动力

协同育人主体间合作缺乏持久动力,目前产学研用协同更多的是基于学校的立场对企业产业“提要求”知识产权尚无固化机制,科研成果的利益分配亦不够明确,出现“学校热,企业冷”的现象。另外获得经济效益往往是企业参与产学研最直接的外部动力,一般情况下只有当企业自身难以独立完成研究开发新技术的任务导致无法满足市场对某产品大量的需求时才会寻求与高校合作,以获取经济效益,企业过分注重经济效益,偏重于眼前利益,亦偏离培养人才的初衷。

1.4 协同育人中学生缺乏双创热情

大学生对创新创业的认识还停留在较浅层次,热情不高。受传统就业观念的影响,我国大学生更倾向于毕业后选择寻求一份外表体面、收入稳定的工作,因此近几年考研热、考公热持高不下,然而在波涛汹涌的考研热潮中,考生们历经坎坷也要挣扎上岸,除了为了追求朴素的学术理想,事实上更多的是为了提高社会竞争力,以其赢得更好的岗位,而把创业作为找不到工作的“无奈之举”。

2. 双创教育视角下构建产学研用“四位一体”协同育人机制的策略

2.1 政策引领,完善各种保障机制

政府发挥统筹功能,加大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政策支持,完善相关法律法规,保障已出台制度的有效推进,从企业融资

、高校发展等各方面推出完善各种保障机制。(1) 政府政策的引领下成立产学研协同育人的组织机构,如创新创业组织委员会等组织机构,对创新创业协同育人工作进行统筹规划、安排、落实等。(2) 建立学校、企业、学生间的利益保障机制,如对协作中产生的科研成果如何进行分配,学生从中享受的利益待遇如何保证,都应有明确的机制保障,只有实现学校、企业、学生等利益相关者之间共赢,才能保证协作持续、长期有效的进行。

2.2 凸显企业的主体地位,构建产学研共同体

新时代随着教育的不断推进,更加注重企业利益诉求,促使产学研融合的不断深入,给企业“赋利益”构建产学研共同体,逐渐成为产学研融合的立足点。例如,“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组合式激励政策的不断完善和健全,产教融合型企业的遴选是对企业主体的尊重和利益的考量^[1]。另外企业只有拥有大量高质量技术人才,转型升级才有持续动力,作为人才的需求方,只有产学研深度融合人才培养才有针对性,只有构建产学研共同体,形成教育和产业的双向奔赴、相互赋能,才能实现共同高质量发展的目标要求。

“创新之道,惟在得人”企业要从参与、融入、创新三个方面凸显其主体地位,在参与上,要求企业参与育人的全过程,企业内部的技术骨干专家以产业导师的身份参与高校的专业设置规划、教材及学习资源开发、课程设置及教学设计等相关教学工作。在融入上,通过校企共建共管产业学院、企业学院、产教融合基地来不断延展办学空间;通过校企联合招生、开展委托培养等方式融入人才培养之中,探索“招生-培养-就业”一体化模式,实现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企业需求侧结构要素全方位融合;通过双向互聘、双边共享智力资源的方式推进企业的技术研发和学校的专业优化、课程改革。在创新上,今年全国两会代表委员建言献策的热点既是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四手联弹”构建科技发展新模式。

2.3 深化教育理念,形成“产学研用”一体化的育人培养模式

国家发改委、教育部等八部委联合发布了《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赋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立足于赋能和提升两个维度,从推动形成产教融合头雁效应,明确了产教融合的基本形态,构建了以产教融合型城市为节点、以产教融合型行业为支点、以产教融合型企业为重点的一体化中国特色产教融合体系。高校是创新创业教育的主阵地,要强调以学生为中心要将科技创新成果创新人才培养列为共同的产出目标,因此高校要对接企业需求,合理定位自己的专业范围,加强校企深度融合,贯彻“产教互补”的教育理念,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形成

“产学研用”一体化的育人培养模式。

2.4 构建“产学研用”一体化的协同育人体系

2.4.1 深化产教融合,完善创新创业课程体系

创新创业课程体系要凸显课程的针对性和社会性,要注重行业需求以及社会发展趋势,“产学研用”一体化从指导思想、培养目标、施行、监督、评价等多角度完成顶层设计,实现多层次的产教沟通融合,邀请企业专家共同参与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创新创业课程资源的设计与开发;完善教学大纲及课程评价体系等。

2.4.2 深化产教融合,推行创新创业“双导师”机制

教师是学生的引路人,在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前提下建立专门的创新创业导师制度,引进企业专家为企业导师,高校专业教师为专业导师共同打造双导师型创新创业师资队伍;以学生为纽带,促进专业教师与企业导师之间的互动、沟通与交流。另外针对创新创业“双导师”实施评价激励政策,激发教师创新创业教学的潜力与创新动力。

2.4.3 深化产教融合,资源共享共建实践基地

产教研深度融合协同创新。高校应因势利导,引进企业资源,深层次开展科研项目,共同创建实验室、创业园拓展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资源与平台,探究产业和技术发展趋势,将创新创业实践基地与专业实践有效融合,高校建立各种支撑平台“实验实训平台-科技创新平台-专业实战平台”三台联动有效促进了跨专业知识融合,提高了学生的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能力、跨领域协作创新能力以及实践动手能力。

小结

在双创背景下加强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构建高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体系,培养适合社会发展、产业需求的专业型、创新型人才,解决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最后一公里”的顽疾。

参考文献:

-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35号[A/OL].(2021-09-22)[2023-02-16].
 -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A/OL].(2015-05-13)[2023-02-16].
 - [3]张明;潘磊;张静等.产学研用协同培养创新创业人才模式研究.[J].教育教学论坛,2023(25):164-167.
 - [4]赵建峰 陈凯等.“双高计划”背景下高职院校产教深度融合模式与机制研究.[J].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22(2).
- 课题来源:人文社科类研究项目: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项目编号:21AJY072)